

臺灣製 MIT 微笑產品驗證制度第一類產品環境用藥產業 開放驗證產品項目及驗證基準

一、 開放驗證產品項目

環境用藥產品。

二、 臺灣製原產地認定特殊條件

從原料檢驗、中間產品、半製品、製造及分(包)裝等作業均在臺灣完成。

三、 產品品質檢驗基準

(一)安全性基準

1. 產品應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並取得環藥製造許可證或環衛藥防蟲字號核可文件影本。

2. 工廠必須符合「環境用藥工廠設廠標準」之規定。

(二)商品標示檢視基準：申請驗證之產品其商品標示需應符合「商品標示法-商品標示基準」之規定。

四、 產品款式認定原則

產品如款式不同時，認定原則為同材質同系列不同款式之產品得以單一產品進行檢測，惟其餘同系列不同款式需檢附款式表及照片作為認定依據。